



关注微信服务号，可
在线申请理赔、查询
及下载电子保单/条款



保险单

“卓越无忧”百万防癌医疗保险 2020 版经济款有社保计划

保险凭证号：21010000H01210
投保人：测试
保险合同生效日：2021-01-14(年/月/日) 00:00:00 时 (北京时间)
保险合同满期日：2022-01-13(年/月/日) 23:59:59 时 (北京时间)
总保险费(含税价)：RMB 1917.00 元

保险利益明细表

承保项目	各被保险人最高赔偿限额 (人民币:元)
恶性肿瘤医疗费用 (被保险人初次患有恶性肿瘤(含原位癌及部分轻症),在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普通部接受治疗的,本保险承担必须且合理的医疗费用,包括:恶性肿瘤住院医疗费用、恶性肿瘤特殊门诊医疗费用、恶性肿瘤门急诊医疗费用(限被保险人在住院前30日和出院后30日内的门急诊医疗费用))	1,000,000
质子重离子医疗费用 (被保险人初次患有恶性肿瘤(不含原位癌及轻症),在保险人指定的医疗机构接受质子重离子治疗的,本保险承担必须且合理的质子重离子医疗费用。(床位费限1500元/天))	与“恶性肿瘤医疗费用”共享最高赔偿限额
恶性肿瘤特需医疗费用 (被保险人初次患有恶性肿瘤(不含原位癌及轻症),在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特需部、国际部、VIP部(不包含观察室、联合病房和康复病房)接受治疗的,本保险承担必须且合理的医疗费用,包括:恶性肿瘤住院医疗费用、恶性肿瘤特殊门诊医疗费用、恶性肿瘤门急诊医疗费用(限被保险人在住院前30日和出院后30日内的门急诊医疗费用)(床位费限1500元/天))	与“恶性肿瘤医疗费用”共享最高赔偿限额
特定恶性肿瘤定额给付保险金 (被保险人初次患有特定恶性肿瘤,本保险将向被保险人一次性给付特定恶性肿瘤保险金(“特定恶性肿瘤定额给付保险金”赔偿后,本项保险责任终止。))	50,000
恶性肿瘤院外特定药品医疗费用保险金 (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在等待期后经医院确诊初次罹患恶性肿瘤的,本保险承担被保险人需个人支付的、必需且合理的并且由医生开具处方的恶性肿瘤院外特定药品费用。)	1,000,000

被保险人名单

序号	被保险人	证件号码	出生日期(年/月/日)	与投保人关系	有无社保
1	测试	310101197412	1974-12-24	本人	有

特别约定：

1. 本保险的被保险人为28天-80周岁,身体健康符合投保告知要求的自然人;满80周岁后被保险人如选择继续投保,可连续续保至100周岁。
2. “恶性肿瘤医疗费用”保险责任:指被保险人在等待期后确诊初次患有恶性肿瘤(含原位癌及部分轻症),在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普通部接受治疗的,本保险承担必须且合理的恶性肿瘤住院医疗费用、恶性肿瘤特殊门诊医疗费用、恶性肿瘤门急诊医疗费用(限被保险人在住院前30日和出院后30日内的门急诊医疗费用)。恶性肿瘤住院医疗费用是指:被保险人经医院诊断罹患恶性肿瘤必须接受住院治疗时,与确诊或治疗恶性肿瘤相关的、被保险人需个人支付的、必需且合理的住院医疗费用,包括床位费、重症监护室床位费、膳食费、护理费、诊疗费、检查检验费、治疗费、药品费、手术费、救护车费等;恶性肿瘤特殊门诊医疗费用是指:被保险人在医院接受恶性肿瘤特殊门诊治疗时,被保险人需个人支付的、必需且合理的治疗恶性肿瘤特殊门诊医疗费用,包括化学疗法、放射疗法、肿瘤免疫疗法、肿瘤内分泌疗法、肿瘤靶向疗法的治疗费用;恶性肿瘤门急诊医疗费用是指:被保险人经医院诊断罹患恶性肿瘤必须接受住院治疗,在住院前30日(含住院当日)和出院后30日(含出院当日)内,因与该次住院相同原因而接受恶性肿瘤门急诊治疗时,被保险人需个人支付的、必需且合理的治疗恶性肿瘤门急诊医疗费用(但不包括恶性肿瘤特殊门诊医疗费用)。
3. “质子重离子医疗费用”保险责任:指被保险人在等待期后确诊初次患有恶性肿瘤(不含原位癌及轻症),在上海质子重离子医院接受质子重离子放射治疗的,本保险承担必须且合理的质子重离子医疗费用,包括床位费、膳食费、护理费、诊疗费、检查检验费、治疗费、药品费等。被保险人在上海质子重离子医院接受化学疗法、肿瘤免疫疗法、肿瘤内分泌疗法和肿瘤靶向疗法所产生的医药费用不在保障范围内。
4. 本保险各项保险责任所定义的“恶性肿瘤”是否涵盖“原位癌及轻症”有所区别,以保单中各项保险责任说明为准。
 - 1) “恶性肿瘤”具体释义如下:
恶性肿瘤:指恶性细胞不受控制的进行性增长和扩散,浸润和破坏周围正常组织,可以经血管、淋巴管和体腔扩散转移到身体其它部位的疾病。经病理学检查结果明确诊断,临床诊断属于世界卫生组织《疾病和有关健康问题的国际统计分类》(ICD-10)的恶性肿瘤范畴;2) “原位癌及轻症”具体释义如下:
原位癌:指恶性细胞局限于上皮内尚未突破基底膜浸润周围正常组织的癌细胞新生物。原位癌必须经对固定活组织的组织病理学检查明确诊断;轻症,指如下病症:相当于Binet分期方案A期程度的慢性淋巴细胞白血病;相当于Ann Arbor分期方案I期程度的何杰金氏病;皮肤癌(不包括恶性黑色素瘤及已发生转移的皮肤癌);TNM分期为T1N0M0期或者更轻分期的前列腺癌。
5. 最高赔偿限额:“恶性肿瘤医疗费用”、“质子重离子医疗费用”及“恶性肿瘤特需医疗费用”(如投保)三项保险责任的最高赔偿限额合计为100万人民币。
6. 本保险无免赔额。

出单日期 Issue Date(年/月/日 Y/M/D):2021-01-13

安盛天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再次提示您仔细阅读保险合同,尤其是除外责任、免责条款、赔偿限额、免赔额、一般条件等黑体字/彩色标题标注的条款内容。如对保险合同(包括保险条款)有疑问及异议的,您可以向本公司业务人员或代理商询问,或致电本公司客服热线95550、或登录本公司官网 <https://www.axa.cn> 查询。若您仍有疑问及异议,请您48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我司,否则我司视为您已接受保险合同权利义务约束。

* 本保险条款、保险单、保险凭证、投保单、任何附属协议或附加合同以及批单共同组成本合同,并按同一合同解释方式加以理解。

21010000H0121000020-1/6



7. 赔付比例：

- 1) 本产品各项保险责任的赔付比例为 **100%**，但同时请根据实际情况确认是否有社会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并相应选择“有社保计划”或“无社保计划”投保。
- 2) 以有社会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身份参保，但未以社会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身份就诊并结算的，对于“恶性肿瘤医疗费用”责任，本保险按照应赔付金额的 **60%** 进行赔付。
- 3) 社会医疗保险：是指包括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医疗保险等政府举办的基本医疗保障项目。
8. 本保险适用医疗费用补偿原则。若被保险人已从其他途径（包括社会医疗保险、公费医疗、工作单位、本公司在内的任何商业保险机构等）获得医疗费用补偿，则本公司仅对被保险人实际发生的医疗费用扣除其所获医疗费用补偿后余额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进行赔付。社保卡个人账户部分支出视为个人支付，不属于已获得的医疗费用补偿。
9. 等待期：
 - 1) 被保险人首次投保或非连续投保时，整张保单的等待期为 **90 天**。
 - 2) 若续保合同中新增可选保险责任，则续保保险中新增保险责任部分的等待期为 **30 天**。
 - 3) 续保保险中“恶性肿瘤医疗费用”保险责任无等待期。
10. 医院释义（*注：本保险中不同保险责任所对应的就诊医院有所不同）：
 - 1) 恶性肿瘤医疗费用保险责任：经国家卫生部门审核认定的二级或以上公立医院或本公司认可的医疗机构，且仅限于上述医院的普通部。
 - 2) 质子重离子医疗费用保险责任：仅限上海质子重离子医院。
 - 3) 恶性肿瘤特需医疗费用保险责任：经国家卫生部门审核认定的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特需部、国际部、VIP 部（不包含观察室、联合病房和康复病房）。
11. 本保险基于投保人确认被保险人过往或目前没有出现《健康问卷》所述的状况或情形而签发。如本公司有疑义，在保险生效前或存续期间皆有权对此进行调查，投保人予以授权并同意配合。
12. 本保险基于投保人如实填写投保信息，并就本公司提出的询问据实告知，绝无隐瞒或保留任何重大事实以影响本公司评估风险或接受本投保申请，并同意将《健康问卷》和《投保信息》作为本公司向投（被）保险人签发保险的依据。否则本公司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十六条的规定解除保险且不承担赔偿责任。
13. 因下列期间或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支出医疗费用的或发生如下列明的医疗费用，本公司不承担保险金给付责任：
 - 1) 等待期内出现的症状或体征，等待期内接受检查但在等待期后确诊的恶性肿瘤；
 - 2) 被保险人殴斗、醉酒；服用、吸食或注射毒品；
 - 3) 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化学污染；
 - 4) 被保险人患遗传性疾病、先天性畸形、变形或染色体异常；
 - 5) 被保险人感染艾滋病病毒或患艾滋病。
14. 本保险不承保有下列情况的被保险人：
 - 1) 被保险人的近亲属（父母、子女、兄弟姐妹）有 2 位或 2 位以上在 60 周岁前被诊断为同一癌症。
 - 2) 被保险人过往或目前被诊断为下列任一疾病，出现以下任一体征或检查异常：
A: 恶性肿瘤（包括白血病）、癌前病变、原位癌、类癌、乙型肝炎或乙肝病毒携带者、丙型肝炎或丙肝病毒携带者、溃疡性结肠炎、胰腺炎；
B: 未明性质的肿块（如乳房肿块）/ 息肉/ 结节（如甲状腺结节）/ 肿瘤/ 新生物；
C: 吞咽困难、咳血、吐血、便血（非痔疮出血）或黑便、血尿、贫血、半年内非健身原因所致的体重减少 5 公斤以上；
D: 肿瘤标志物*或组织及细胞病理学检查异常。
 - 3)（女性适用）：过往或目前有不规则阴道出血、乳头异常溢液、糜烂或回缩、乳房表面皮肤凹陷、皱褶或皮肤收缩、宫颈肿瘤/ 上皮内瘤样病变、畸胎瘤、葡萄胎、绒毛膜癌或其他滋养细胞疾病。
注：肿瘤标志物*：甲胎蛋白（AFP）、癌胚抗原（CEA）、前列腺特异性抗原（PSA）、癌抗原 125（CA125）、癌抗原 199（CA199）、癌抗原 15-3（CA15-3）、癌抗原 50（CA50）、糖类抗原 242（CA242）、胃癌相关抗原（CA72-4）、铁蛋白（SF）、β2 微球蛋白（β2-MG）、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NSE）、鳞状细胞癌抗原（SCCA）、核基质蛋白-22（NMP-22）、.α-L-岩藻糖苷酶（AFU）、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HCG）。
15. “恶性肿瘤特需医疗保险金”保障（如投保）亦不承保以下情形导致的保险金给付责任：
 - 1) 任何职业病、遗传性疾病、先天性畸形、变形或染色体异常（依照世界卫生组织《疾病和有关健康问题的国际统计分类》（ICD-10）确定）、先天性癌症（BRCA1/BRCA2 基因突变家族性乳腺癌，遗传性非息肉病性结直肠癌，肾母细胞瘤即 Wilms 瘤，李-佛美尼综合症即 Li-Fraumeni 综合症）引起的医疗费用；
 - 2) 仅有临床不适症状，入院诊断和出院诊断均不是恶性肿瘤的治疗；
 - 3) 被保险人接种预防恶性肿瘤的疫苗、进行基因检测、鉴定恶性肿瘤的遗传性、接受实验性治疗以及采取未经科学或医学认可的医疗手段治疗所产生的任何费用；
16. 除上述责任免除外，“恶性肿瘤院外特定药品医疗费用保险金”保障（如投保）亦不承保以下情形导致的保险金给付责任：
 - 1) 仅有临床不适症状，入院诊断和出院诊断均不是恶性肿瘤的治疗；
 - 2) 任何职业病、遗传性疾病、先天性畸形、变形或染色体异常（依照世界卫生组织《疾病和有关健康问题的国际统计分类》（ICD-10）确定）、先天性癌症（BRCA1/BRCA2 基因突变家族性乳腺癌，遗传性非息肉病性结直肠癌，肾母细胞瘤即 Wilms 瘤，李-佛美尼综合症即 Li-Fraumeni 综合症）引起的医疗费用；
 - 3) 被保险人接种预防恶性肿瘤的疫苗、进行基因检测、鉴定恶性肿瘤的遗传性、接受被保险人发生实验性治疗以及采取未经科学或医学认可的医疗手段所产生的任何费用；
 - 4) 特定药品处方的开具与中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该药品说明书中所列明的适应症和用法用量不符；
 - 5) 使用未获得中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许可或批准上市的药品或药物；
 - 6) 被保险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土以外的国家或地区以及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接受治疗；
 - 7) 特定药品涉及慈善援助，被保险人从慈善机构获得援助药品；
 - 8) 被保险人首次购买特定药品的日期不在保险期间内的；
 - 9) 被保险人提交审核的医学材料不能证明该特定药品对被保险人当前的疾病状态产生有益的治疗疗效。
17. 可选保障续保时需经本公司审核同意；若续保前已在该可选保障下申请理赔或已获得赔偿，本公司不再接受该可选保障续保。
18. 本保险不承保从事以下职业的被保险人：地下、井下、山洞作业、木材加工、建筑工地现场施工、采矿业/采盐业/油业的人员；或焊接工、冲压工、磨工、镗工、钻床工、拉床工、锯床工、剪床工、铣床工、铸造工、车床工；或与有毒、有害、腐蚀性气体或物质接触的任何职业；或与电力电压有关的任何职业；或爆破人员或烟火加工人员。
19. 等待期后，被保险人若罹患符合条款约定的恶性肿瘤，可致电服务热线 **400-8206-533**，享受由棕鸟健康提供的就医绿色通道（专家门诊、住院安排各一次）、住院探视（一次）、基因检测（一次）、医后随访（一次）、中医理疗（一次）、营养方案（一次）以及住院费用垫付的服务。



关注微信服务号，可
在线申请理赔、查询
及下载电子保单/条款

安盛天平财产保险有限公
司电话：95550

24 小时紧急援助热线：+86 10 8468
5628 Website: <https://www.axa.cn>



基因检测服务范围为全国。绿色通道及住院费用垫付服务范围为北京、上海、广州、天津、石家庄、深圳、武汉、重庆、西安、福州、长沙、厦门、郑州、济南、成都、青岛、沈阳、南京、大连、苏州、杭州、南通、温州、合肥、宁波、南宁、贵州、贵阳、南昌、桂林、昆明等全国 200 多个城市近 1300 家公立三甲医院普通部。若被保险人以有社会医疗保险身份参保并罹患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恶性肿瘤需在异地就医时，在被保险人使用社保直接结算医疗费用的情况下，可享受保障范围内住院费用 100% 垫付服务。被保险人若以社会医疗保险身份参保但在就医时无法以社会医疗保险身份就诊并结算的，无法申请住院费用垫付服务。 *注：以上有关医疗服务所对应的城市和医院名单可致电服务热线 400-8206-533 查询。

20. 本保险针对同一保险期间每一被保险人限投保（1）份，多投无效。

21. 若被保险人自愿投保由本公司承保的多种综合保险（不包括团体保险），且在不同保障产品中有相同保障利益的，则本公司仅按其中保险金额最高者做出赔偿，并退还其它保险项下已收取的相应保险利益的保险费。

22. 本特别约定与条款若有冲突，以本特别约定为准，未尽事项以条款为准。

23. 恶性肿瘤特需医疗保险金：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在等待期后确诊初次罹患恶性肿瘤（不含原位癌及轻症）在二级或以上公立医院的特需医疗部、国际部或 VIP 部（不包括观察室、联合病房和康复病房）接受治疗的，本保险承担必需且合理的住院医疗费用、特殊门诊医疗费用、门诊手术医疗费用及住院前后门急诊医疗费用（限被保险人在住院前 7 日和出院后 30 日内的门急诊医疗费用），其中床位费限 1500 元/天。

24. “特定恶性肿瘤定额给付金”：指被保险人初次患有特定恶性肿瘤（不含原位癌及轻症），本保险将向被保险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保险金额一次性给付特定恶性肿瘤保险金（“特定恶性肿瘤定额给付金”保险责任赔偿后，本项保险责任终止）。

25. 恶性肿瘤院外特定药品医疗费用保险金：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在等待期后经医院确诊初次罹患恶性肿瘤的，本保险承担被保险人需个人支付的、必需且合理并满足以下条件的 72 种恶性肿瘤院外特定药品费用：

B: 该特定药品须由医院的医生开具处方且为被保险人当前治疗必需的药品；

C: 每次特定药品处方仅限治疗保险期间内且在等待期后初次确诊的恶性肿瘤；

D: 每次特定药品处方剂量不超过三十天；

E: 被保险人须在本公司指定药店且须符合本保障条款中所列的“领取特定药品及申请保险金流程”进行上述特定药品的购买或领取。

F: 72 种特定药品包括：可瑞达，欧狄沃，乐卫玛，爱博新，拓益，多泽润，艾瑞卡，兆珂，安森珂，安圣莎，利普卓，艾瑞妮，帕捷特，爱优特，达伯舒，亿珂，佐博伏，万珂，昕泰，千平，齐普乐，益久，安维汀，安可达，格列卫，诺利宁，格尼可，昕维，瑞复美，立生，安显，齐普怡，多吉美，爱必妥，维全特，赞可达，泽珂，艾森特，晴可舒，欣杨，拜万戈，赛可瑞，泰瑞沙，恩莱瑞，泰欣生，恩度，英立达，索坦，艾坦，施达赛，依尼舒，达希纳，美罗华，汉利康，泰立沙，爱谱沙，吉泰瑞，赫赛汀，福可维，飞尼妥，易瑞沙，伊瑞可，凯美纳，特罗凯，豪森听福，安可坦，泰菲乐，迈吉宁，则乐，英飞凡，百泽安，安加维。

5) 用药保障期限：被保险人等待期后确诊初次罹患恶性肿瘤且首次购买特定药品的日期发生在保险期间内的，若保险期间届满时该恶性肿瘤治疗仍未结束或者发生恶性肿瘤转移的，本公司将继续承担最长不超过保险期间届满日后三十日的恶性肿瘤院外特定药品医疗费用；

本公司指定的药店目前已覆盖国内 800 多个药店（具体药店请参见产品材料）。除不可抗力因素（药品停产、断货或监管政策调整等）外，可最大程度确保药品供应。



出单日期 Issue Date(年/月/日 Y/M/D): 2021-01-13

安盛天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再次提示您仔细阅读保险合同，尤其是除外责任、免责条款、赔偿限额、免赔额、一般条件等黑体字/彩色标题标注的条款内容。如对保险合同（包括保险条款）有疑问及异议的，您可以向本公司业务人员或代理商询问，或致电本公司客服热线 95550、或登录本公司官网 <https://www.axa.cn> 查询。若您仍有疑问及异议，请您 48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我司，否则我司视为您已接受保险合同权利义务约束。

* 本保险条款、保险单、保险凭证、投保单、任何附属协议或附加合同以及批单共同组成本合同，并按同一合同解释方式加以理解。

21010000H0121000020-3/6



健康告知

《健康问卷》

本健康问卷必须由投保人亲自填写，如您非投保人本人，或您是投保人本人，但不完全知晓所有被保险人的健康/职业状况，请立即停止填写本问卷。

投保人应在对所有被保险人健康/职业状况充分了解的基础上履行如实告知义务。投保人承诺完全知晓所有被保险人健康/职业状况。若被保险人职业/健康状况与下述告知内容不符：

(1) 本公司有权不同意承保。

(2) 若发生保险事故，本公司不承担赔偿或给付保险金的责任，并有权不退还保险费。投保人需确认被保险人是否有以下情况？

1. 被保险人过去 2 年内投保人身保险或健康保险时，被保险公司拒保、延期、加费或者附加相关条件承保。

2. 被保险人过去 1 年内因为以下症状请过病假或者去医院门/急诊：反复头痛/胸痛/腹痛（超过 1 个月）、晕厥、气急、紫绀、不明原因持续或反复发热（超过 2 周）、抽搐、不明原因的出血/咯血/呕血/便血或黑便（非痔疮出血）、反复呕吐、不明原因的持续或间歇性疼痛（超过 1 个月）、黑痣增大、皮肤或粘膜的溃疡久治不愈，不明原因持续消化不良、中重度贫血（男性 Hb<11g/l，女性 Hb<9g/l）、进行性加重的震颤、肌肉萎缩、运动功能障碍、进食梗噎感或吞咽困难、浮肿、黄疸、血尿、蛋白尿、性质不明的肿块/结节/肿物/赘生物/占位；消瘦（非健身原因所致的体重减轻 5 公斤以上）。

3. 被保险人过去 1 年内发现健康检查结果异常（包括妇科检查异常、乳房检查异常含乳房结节）并被建议需要进一步检查、治疗、手术、或复查的。针对以上健康检查异常，如满足以下情况则为例外事项可进行投保：a) 甲状腺异常：甲状腺囊肿 b) 轻度脂肪肝：腹部 B 超提示为轻/中度脂肪肝且肝功能正常；c) 血脂偏高：未经药物控制的情况下，甘油三酯小于 4mmol/L 且总胆固醇小于 7mmol/L；d) 高/低血压：未经药物控制的情况下，收缩压 90mmHg~160mmHg、舒张压 60mmHg~100mmHg；e) 鼻炎、咽炎、慢性扁桃体炎、腺样体肥大、慢性浅表性胃炎；f) 感冒引起的血常规检查异常；g) 乳腺小叶增生无结节或囊肿，或诊断为 BI-RADS 1-2 类乳腺增生。

4. 被保险人过往或目前患有下列疾病：1) 良、恶性肿瘤(含原位癌)，癌前病变；2) 糖尿病，2 级或以上高血压（收缩压 \geq 160mmHg，或舒张压 \geq 100mmHg），心脑血管疾病*；3) 肝脏疾病*，肾脏疾病*，呼吸系统疾病*，消化系统疾病*，再生障碍性贫血，系统性红斑狼疮，类风湿性关节炎，接受过组织或器官移植或造血干细胞移植，结节病；4) 癫痫，阿尔茨海默病，帕金森氏病，精神病，先天性疾病，瘫痪，智力障碍，严重视力或听力障碍，中重度残疾，重症肌无力，多发性硬化；5) 法定传染病(包含甲类及乙类)*，性病，艾滋病及 HIV 阳性；6) 对于女性被保险人：过往或目前患有葡萄胎或其他妊娠滋养细胞疾病，宫颈不典型增生，多卵巢巢综合征。半年内存



在阴道异常出血，乳头异常溢液，疼痛，糜烂或回缩，乳房表面皮肤凹陷，皱褶或皮肤收缩等症
状。5. 2 周岁以下被保险人出生时被诊断为体重低于 2.5 公斤，早产，窒息，发育迟缓，脑瘫。

* 被保险人过去 2 年内住院或被要求做进一步检查、手术或治疗。针对以上住院病史，如满足以
下情况，则为例外事项，可进行投保：a) 剖腹产、顺产 b) 鼻炎 c) 急性呼吸系统疾病 d) 单次发作已痊
愈的肺炎 e) 上呼吸道感染住院 f) 急性肠胃炎、急性阑尾炎 g) 胆囊结石已进行胆囊切除手术 h) 胆
囊息肉已进行胆囊切除手术且病理结果为良性 i) 意外受伤引起的软组织损伤 j) 意外住院在 5 天
内且已痊愈，并无后遗症或器官缺损；k) 新生儿母乳性黄疸无其他并发症。

* 卫生专业技术：医生、护士、医疗机构从业人员；农牧渔业：有毒动物饲养工（蛇、蝎子、蜈蚣
等）、捕鱼人（内陆、沿海）、养殖工人（沿海）、远洋渔船船员、近海渔船船员；木材森林业：伐木工
人、锯木工人、装运工人、挂钩工人、木材搬运工人；矿业采掘业：矿工、采掘工、爆破工、海上作
业人员、潜水人员、采石业工人、采砂业工人、陆上油矿开采技术员、油气井清洁保养修护工、钻勘
设备安装换修保养工、钻油井工人、井下作业工；陆运：混凝土搅拌车驾驶员、搬运工人、装卸工
人、矿石车司机及随车工人、铁路货运、铁路搬运工人；海运：救难船员、客货轮（远洋）所有随船
人员；空运：直升机飞行人员；建筑工程：建筑公司：钢结构结构工人、鹰架架设工人、铁工、焊工、
建筑工程机械操作员、拆屋、迁屋工人、凿岩工、装饰装修工（室外）（基础装修至毛坯）；铁路公
路铺设：现场勘测人员（山区）、铺设工人（山地）、维护工人、电线架设及维护工人、高速公路工程
人员（含美化人员）、铁路舟桥工；造修船业：拆船工人；装潢：室外装潢人员、金属门窗制造工人、
金属门窗装修工人安装玻璃幕墙工人、钢结构安装工、中央空调系统安装及维护人员、电梯升降机安
装工人（高空）、木制家具制造工人；测绘工程：海洋测绘工程技术人员（海上作业）、地质探测员
（山区）、地质探测员（海上）、海湾港口工程人员、水坝工程人员、挖井工程人员、桥梁工程人
员、隧道工程人员、潜水工作人员、爆破工作人员、挖泥船工人；制造加工维修业：冶金业：高炉原
料工、高炉炉前工、高炉运转工、炼钢原料工、炼钢工、炼钢浇铸工、炼钢准备工、铁合金电炉冶炼
工、火法冶炼工、烟气制酸工、酸洗工、金属材热处理工、焊管工、金属挤压工、铸轧工、铸管工、
硬质合金成型工；机械制造维修业：车床工、车工、铸造工、锻造工、冲压工、剪切工、金属热处理
工、粉末冶金处理工、电切削工、锅炉设备装配工、铁心叠装工、铁路车辆制造装修工、制浆设备操
作工、制浆废液回收利用工、焊接工、冲压工、剪切工、玻璃加工工；电机业：有关高压电之工作人
员；水泥业（包括水泥、石膏、石灰、陶器）：水泥生产制造工、采掘工、爆破工、石灰焙烧工、加气
混凝土制品工、装饰 石材生产工、石棉制品工、金刚石制品工；化工业：防腐蚀工、油制气工、炼
焦工、焦炉机车司机、煤制气工、煤气储运工、硫酸铵生产工、过磷酸铵生产工、硫酸生产工、硝
酸生产工、盐酸生产工、磷酸生产工、纯碱生产工、烧碱生产工、氟化盐生产工、缩聚磷酸盐生产
工、气体深冷分离工、制氧工、工业气体液化工、二氧化硫制造工、脂肪烃生产工、橡胶生产工、化
纤聚合工、其他有毒物品生产工、火药炸药业制造人员、子弹制造人员、火工品制造人



关注微信服务号，可
在线申请理赔、查询
及下载电子保单/条款

安盛天平财产保险有限公
司电话：95550

24 小时紧急援助热线：+86 10 8468
5628 Website: <https://www.axa.cn>



员、烟花爆竹业人员；出版广告业：战地记者、广告招牌架设人员、霓虹光管安装及维修人员；娱乐业：武打演员、特技演员、广播电视天线工、动物园驯兽师、高空杂技、飞车、飞人演员；文教机构：飞行训练教官及学员、特殊运动班学生（拳击、摔跤、跆拳道等）、武术学校学生；公共事业：电台天线维护人员、光缆铺设人员、高压线路带电检修工、变压器检修工、变电设备检修工、牵引电力线路安装维护工、电力设施架设人员、电力高压电工程设施人员；服务业：高楼外部清洁工、烟囱清洁工；公检法等执法检查机关：警务特勤、防暴警察、武警、防毒防化防核抢险员、一般事故抢险员、消防队队员；军人：特种兵（海军陆战队、伞兵、水兵、爆破兵、蛙人、化学兵、负有布雷爆破任务之工兵、情报单位负有特殊任务者）、空军飞行官兵、空军海洋巡弋舰艇及潜艇官兵、前线军人、军校学生及入伍受训新兵；职业运动：滑雪人员、橄榄球球员、摔跤运动员、职业拳击运动员、业余拳击运动员、马术运动员。

部分为是 全部为否

测试

✓



出单日期 Issue Date(年/月/日 Y/M/D):2021-01-13

安盛天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再次提示您仔细阅读保险合同，尤其是除外责任、免责条款、赔偿限额、免赔额、一般条件等黑体字/彩色标题标注的条款内容。如对保险合同（包括保险条款）有疑问及异议的，您可以向本公司业务人员或代理商询问，或致电本公司客服热线 95550、或登录本公司官网 <https://www.axa.cn> 查询。若您仍有疑问及异议，请您 48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我司，否则我司视为您已接受保险合同权利义务约束。

* 本保险条款、保险单、保险凭证、投保单、任何附属协议或附加合同以及批单共同组成本合同，并按同一合同解释方式加以理解。

21010000H0121000020-6/6